

东北地震史料辑览

吴戈 房贺岩 等编
李志田 方明远

地震出版社

大金國志卷之一

紀年

太祖武元皇帝上 在位六年

太祖武元皇帝(即「番」名阿骨打，後改名旻，楊劉太師之長子也。)其先龜福，

五世至胡來，世為酋長，號節度使。胡來生三子：長曰孩里頭，次曰滿剌來，季曰楊劉。

楊劉生三子：長曰阿骨打，次曰吳乞買，又次曰思政，即粘罕父也。金人至楊劉太師始

雄諸部。

天輔二年，時宋徽宗宣和元年，遼天慶九年也。

是年春北方有赤色，大三四圍，長

二三丈，索索如樹。西方有火五圍，下行十餘丈，皆不至(遠)地(近)。

天輔三年，時宋宣和二年，遼天慶十年也。

春正月，肇州之始興、隆州之利涉地震，

地陷陷

陷死數千人。

天輔四年，時宋宣和三年，遼天慶十一年也。

是春，日有眚，忽(音)黑無光(音)，其中洶洶而動，若鉅金而沸沸狀。日旁青黑，正

如水流，周回旋轉，將暮而稍止。

四月，韓州千戶皮元室帥其衆謀入漢北以畔，伏誅。

五月，遣使烏魯魯等如宋，宋詔司業權邦彥、內侍董師機館之。未幾，師機傳言邦彥

曰：「大遼已知金人海上(老)往還(音)，難以復如前議。論金使令歸，邦彥驚曰：「如此，則

失其惟心，曲在朝廷矣。」師機入奏，復傳言侯宣實回議之，二使留宋國凡三月餘，方遣人送

歸國書，只付其使回，不復遣使。後烏魯魯等自海上歸至其國，國主得書，意宋朝絕之，乃命

《大金國志》載1119年今吉林前郭強烈地震

仍暫停一年以紓兵力俟來年照例奉請舉行

冬十一月金州地震

清實錄六年二月丙辰歲內閣奉憲等奏查得金州地震情形一摺奉天金州地方於上年十一月十二月間連次地震以致

奉天通志 卷四十 大寧四十 諸十四 文宗

城垣壕口有坍塌毀落並震倒旗民住房多間雖據奏稱均係

散處各村屯一二間至十數間不等並未大有損傷朕心實深

於懷所有該管等四旗界內震倒旗民各戶住房五百六十餘

間加恩著照例給與修費仍著該管將軍等飭令該旗民地方

官妥為安插毋令遷徙失所惟該州地震既稱於去歲十一月

初三日起至十二月十二日止何以遲遲至今始行入奏殊屬

不知緩急此後有無復震並毗連處所有無震壓情形之處著

仰隨時奏聞以慰朕念

十二月調奏湖廣盛京將軍奏降為熱河都統

清實錄十二月乙巳調烏里雅蘇台將軍奕湘為盛京將軍盛

京將軍奕湘降為熱河都統

奉天通志 卷四十 大寧四十 諸十四 文宗

六年春三月奕湘病免以慶順為盛京將軍

清實錄三月己未盛京將軍奕湘因病解任調西安將軍慶祺

為盛京將軍

定本科會試中額奉天二名

清實錄三月辛巳禮部以會試中額請得旨滿洲取中六名蒙

古取中一名漢軍取中二名奉天取中二名

金州復地

清實錄四月辛丑歲內閣奉憲等奏金州等處續有地震一摺

上年冬間奉天金州地震曾將該處旗民房屋給

予修費並著地方官妥為安插毋令失所茲據奉天奏明金州

地方自正月至三月間續報地震雖未壓傷人口而城垣民房

均有震壞查該處屬奉天所有應由該處旗民住房四十五間著一

併著奉天詳查該處有無損壞情形隨時具奏

《奉天通志》載1855年12月及1856年2月金州(今金縣)地震

前 言

我国是个多地震的国家，从公元前23世纪帝舜的地震传说近代地震仪器观测，已有四千余年地震载录史。在中华民族亘古文明史的长河中，历代的档案、实录、正史、野史、类书、杂记、日记、年谱、家谱、诗文、方志、报刊等文献中，赋蕴着极其丰富的地震资料。国人、世人同声赞誉，称颂为不可多得的“世界地震研究的金库”。

东北大陆虽地处边陲，但就其文化发祥和地震活动看，与我国中原地区一样，有着悠久的载录史。在这块大陆上不仅有较早的文史地震记载和相当数量的地震灾害史例，而且在现代地震仪器问世的早期，初步建有地震观测台网，保留下来一批早期仪器记录的地震资料。无疑，这些珍贵的地震史料，与其它省区共同丰富了我国浩瀚的地震文献宝库，

根据国家地震局“七五”地震工作规划，为了深入发掘、核查和整理东北大陆的地震史料，1986年国家地震局和东北地震监测研究中心共同下达了“东北历史地震考查与研究”合同制研究项目，东北地区的辽宁、吉林、黑龙江省及其所属部分市、州地震部门和内蒙古自治区东部有关盟地震部门的有关人员，共同组成“东北历史地震考查与研究专题组”，承担了该项研究任务。同时，“专题组”聘请区内有关方面的8名专家为技术顾问，指导该项研究工作。

“东北历史地震考查与研究”专题的研究工作，从1986年4月到1990年末，陆续完成了计划任务书下达的任务，部分研究成果已在有关刊物发表。为使这项研究成果服务于区内地震工作，特将该专题研究取得的主要报告编纂成《东北地震史料辑览》，供地震同行及有关部门使用参考。

在本专题研究工作中，承蒙辽宁、吉林和黑龙江省地震局资料室，各市（地、州）地震办公室和地震台，以及内蒙古自治区东部四个盟的地震处和地震台等单位大力支持，为专题研究工作提供了宝贵的资料，谨致谢意。

本专题研究工作，是在国家地震局震害防御司和东北地震监测研究中心的领导关怀支持下完成的。在研究工作中，本专题组的技术顾问岳明生、徐心同、卢造勋、李继泰、朱景春、全蠡道、钟以章、赵文锋等专家给予热情指导，帮助探索研究思路，审阅研究报告，提出很多宝贵的意见，与此同时，在野外工作中得到刘昌森、朱书俊、齐书勤、李群等历史地震专家亲赴现场考察帮助指导；在本《辑览》脱稿后承蒙邹其嘉研究员、宋守全编审帮助审定全稿，改正不少不当之处。谨对这些专家们和有关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

本《辑览》具体承担史料整理和编纂工作的专题组成员有吴戈、房贺岩、李志田、方明远、蒋秀琴、马明志、张凤鸣、德力格尔、许东满、杨以道、戴宝森、谷炳林、王亚会、黄雪范、郝德仁等。蒋玉谦、章振詮、方伟芝参加初期部分工作。全书由吴戈主编、考证统纂全稿。

编纂本《辑览》是我们在研究东北历史地震课题中的一次尝试，由于我们的眼界和学术水平所限，对文献史料研究的深度和广度尚较肤浅，书中难免存在一些问题或错误之处，恳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吴 戈

编 纂 说 明

《东北地震史料辑览》是根据国家地震局1986年批准的“东北历史地震考察与研究”合同制研究项目成果而编纂的区域性基础地震资料。

这项工作先后收集和发掘东北大陆(含辽宁、吉林和黑龙江省,以及内蒙古自治区昭乌达盟、哲里木盟、兴安盟和呼伦贝尔盟)及其邻近地区的地震史料,总计约三百余万字,并对其进行了认定、核实、考证、整理和摘录等,部分疑难地震还进行了现场考察研究,最后对发生在东北大陆上的有关地震史料,采用区域整体编年汇编成本《辑览》。

本《辑览》所用资料的上限时间,起于金富弼等撰《三国史记》中所载的公元2年(西汉平帝元始二年)发生在辽宁桓仁境内的“卒本,秋八月地震”,下限时间止于1986年12月发生在吉林通化的马当地震,跨越时限为一千九百八十五年。在这本地震史料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前有地震290次,建国后有地震89次。

本《辑览》共包括三部分资料。第一部分为古籍、方志、史书、实录、报刊等记载的文史地震资料摘录;第二部分为经过研究或现场考察后,编绘出的相应地震的等烈度线图和有感范围图以及震害摘录;第三部分为经过核对和研究后给出的 $M \geq 4.5$ 级东北大陆强震简目。

东北大陆地处中国东北部,整个区域地跨东经117度至135度,北纬38度至53.5度,总面积约100万平方公里。这一地区在历史上,特别是在清代之前,地旷人稀。由于史料缺乏,目前能够查到的最早历史地震仅限于西汉末年,且记载非常简单,全区在辽、金、宋、元时代前,地震记载资料相当少见,迟至明、清朝开始,随着对东北大陆的开发,地震史料渐次增多。这些地震资料不仅在时间上很不连续,缺载断限颇大,并且在空间上各省、区分布和存载数量,也异常不均衡,其中以吉林和黑龙江省境内的情况最为明显。

黑龙江省最早的地震记载,出现于元脱脱等纂《金史》中公元1137年(金熙宗天会十五年)发生在金朝京城会宁府(今阿城县南白城)“七月丙戌夜京师地震”。而后断限730余年未见地震记载,一直持续到近代,方见高文垣等撰《双城县志》中载1876年在哈尔滨南阿勒楚喀双城子(今双城县)“夏五月地震”。

吉林省有载的地震出现较早,在金富弼等撰的《三国史记》中,记载了公元19年至386年发生在丸都和国内城(今集安县城附近)的15次地震,此后延续723年未见地震记载,直至宋初宇文懋昭撰的《大金国志》中见载公元1119年(金太祖天辅三年)春正月,在肇州之始兴(今前郭他虎城)隆州之利涉(今农安城)发生“地震陷死数千人”。1119年之后又持续742年仍无地震记载,也是近代在钱开震等撰的《奉化县志》中,见载1871年在昌图厅梨树城(今梨树县)“正月地震”。

辽宁省相对吉林和黑龙江省而言,虽然地震记载较多,但是早期的地震史料也有数以百年计而缺载断限的情况,如公元2年桓仁境内“卒本”地震后,断载到公元294年方见有“辽东国地震”(今辽阳一带)之载,两次地震相隔接近三个世纪时间。又如公元498年(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二年)营州(今朝阳)地震后,从6世纪直到13世纪后期,长约800余年不见一条地震载录,直到乔德秀撰的《南金乡土志》中,见载1301年“辽阳、沈阳、开原、盖州等路地震,至害稼禾,没田庐,损人口”。

纵观东北大陆地震载录的起始时间，虽然并不算晚，但是资料的连续性较差，其中时间断限也较长。从全区统计看，公元1900年以前共有239次地震记载。而其中南北朝末年，直至五代十国中期，这期间包括了隋、唐两个朝代，长达439年，东北地区没有一条地震记载资料。实际上在长达四、五个世纪的时间内，在近百万平方公里的大陆上，不太可能不发生一次地震。依上述统计的情况可以断言，目前人们所及的地震史料，并未能正确地反映出东北大陆上地震活动历史的真正面貌。其主要原因，除了文献史料缺载，尤其是历代正史漏记外，更大的可能是历史地震研究程度较低，对于正史之外的野史、杂录等史料发掘和研究工作不够深入。此外，还值得提及的是东北地区由于历史的原因，有一部分文献史籍是用少数民族文字，例如蒙文、满文等写成的，一些老档文献中发掘地震史料的可能性很大。例如1988年本组收集资料时，就曾发现原用藏文著就、后被译成蒙文的《锡勒图库伦喇嘛志汇编》中，记载了今内蒙古哲里木盟库伦附近，于1779年春发生“地大震，地底冒水，民宅寺庙多有塌方，伤亡惨重，殃成大祸”，使得这条过去未曾见世的地震史料被发掘整理出来。近些年随着历史地震研究工作深入开展，东北地区地震史料类似上述被发掘、补充的实例不在少数。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东北大陆地震研究和地震史料整理工作，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和发展。1956年在《中国地震资料年表》编辑工作带动下，东北大陆地震史料发掘工作有了长足的拓荒，在这个《年表》中，对区内地震共整理出230次（辽宁省止于1943年，吉林、黑龙江省以及内蒙古自治区的昭乌达、哲里木、兴安、呼伦贝尔盟，均止于1941年资料）。1978年开始全国性的地震史料整理工作，东北大陆步入地震史料发掘整理和研究的兴旺时期，经过广大地震专业人员和文史工作者共同努力，发掘和补充不少新的地震史料。这些工作成果已辑入1983年陆续出版的《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在这个《汇编》中共整理出东北大陆发生的地震260余次（资料止于1980年）。我们在上述地震史料整理研究工作的基础上，按着“东北历史地震考察与研究”专题项目的要求，对区内地震史料进一步作了收集、发掘、整理和研究工作。现在编入本《辑览》的第一部分地震史料，与《年表》及《汇编》相比，较前者扩充了140余次地震，较后者扩充110余次地震，填补了区内一些地段和时段地震资料空白。

东北大陆在全国地震活动图像中算不上是个多震区域，至于历史地震研究领域也少有人涉足，我们也只是在承担有关课题方面，就眼界所及接触了一些地震史料，作了较肤浅的整理工作。从我们统计的资料看，东北大陆从公元2年至1986年底，有资料可查的2级以上地震共约3500次左右。其中具有不同程度破坏的地震，大约不超过80次。这些地震绝大多数是深度在30公里以内的浅源地震，并且大多发生在新生代活动构造带附近，沿着断裂带延伸方向有成带状分布的特点，也有的地震分布在平原内部，但为数不多。东北大陆虽然破坏性地震数量不大，但仅有的资料记载震害非小，例如1119年前郭地震死数千人；1290年宁城地震压死7200余人（另有文献记数万人）；1779年库伦地震造成寺庙塌方，地冒黑水，僧俗伤亡惨重，殃成大祸。在当时人口密度不太大的情况下，造成如此伤亡，可见破坏之重。

根据辑录的地震资料，经筛选整理，择其有资料依据的编绘出72次地震等烈度线图（共87幅）。其中黑龙江省有6次地震，内蒙古自治区东四盟有15次地震，吉林省有25次地震，辽宁省有19次地震，邻区海域有7次地震。吉林省对地震考察工作做的很细致，许多震级不高的有感地震，大部分做了程度不同的野外调查工作，并且圈出了有感范围，有些还给出了烈度值。

本书的等烈度线图,总的情况可分为四类。第一类是历史较为久远的疑难地震,例如1119年2月吉林前郭地震等,其等烈度线图是根据近年历史地震考察研究和史料考证推测的,实质上给出的是具有一定尺度的破坏范围;第二类是发生在东北大陆临近边界的地震,在本区造成影响,据史料考证和有感程度,圈定出的Ⅳ度范围,例如1888年6月渤海地震,辑入的等烈度线图是参照有关历史地震研究经验估定的;第三类是发生在中华民国时代的地震,区内虽然已有地震台网(日伪观象台),但当时仪器记录资料大多数散失,例如1940年和1942年内蒙古通辽的两次地震等,给出的等烈度线图是依目前震区现场走访、考察资料圈定的;第四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发生的地震,这些地震除个别外,都是地震发生后随即进行了相应现场考察,根据所得实际资料绘制的等烈度线图。

依照上述整理统计的资料看,72次地震等烈度线图中,对于区内的 $M \geq 4\frac{3}{4}$ 级地震,极震区长轴优势分布方向有9次呈北西方向,12次呈北东方向,3次方向不甚清楚。这种等烈度线图中高烈度区长轴分布方向,似乎看不出地区性特点,但山区及平原略有差别,例如松辽平原及其边缘的1119年前郭地震、1940年和1942年通辽地震、1941年绥化地震等6级以上地震,都显出高烈度区呈北西向优势分布。

在等烈度线图中,中小地震占有相当的比例,这些中小地震给出的烈度(或有感范围)多数都偏高,例如1986年1月吉林通榆2.4级地震,震中烈度是Ⅳ度。凡此等等,似乎调查者对烈度标准掌握不够一致,同一震感程度,不同的调查者,换算烈度值不同。但是,东北大陆也确有震级小,震感大而烈度高的现象。例如1985年11月辽宁旅顺4.3级地震,震中烈度达Ⅵ度,造成多处楼房裂缝,最宽的1厘米,最长的2米余,有的砖烟囱歪斜或倾倒。出现这种现象的地震,一般震源深度多在10公里以内,有的如辽宁岫岩和阜新地区,地震的震源深度仅为1—5公里。

在整理和编纂前述地震史料的基础上,同时也对东北大陆发生的强震($M \geq 4\frac{3}{4}$),试做了编目,编纂成“东北大陆强震简目”。

“强震简目”中共收入144次地震,其中1900年前文史资料记载的强震27次,1900年后仪器记录强震117次(其中深源地震36次)。

从这些强震资料看,除深源地震外,东北大陆的破坏性地震,存在着发震强度大而周期长的特点,例如1119年前郭和1290年宁城两次 $6\frac{3}{4}$ 级地震后,相隔600余年发生了1902年汪清6.6级和1975年海城7.3级两次强震。

在这些强震史料中,区内东部的几次近代火山喷发都相应伴有较大地震记载,譬如1597年8月26日长白山火山喷发,同年10月6日渤海发生了7级地震,辽宁的北镇、开原、辽阳等地,地裂涌水3日乃止;1668年4月长白山火山再次喷发,同年7月25日山东莒县发生8.5级特大地震,震撼山东半岛及周围337个县和城市;1900年长白山火山又再次喷发,1902年7月3日吉林汪清发生6.6级浅源地震,死人倒房。长白山火山喷发与周围大地震发生时间近于同步的现象,是否有其内在联系,或者反应了它们之间的什么关系,尚不清楚。

本《辑览》收入的第一部分史料,尽量保存了资料的原来面貌,对于同一地震事件有多个文献载录,尽量一一列出。所列史料凡能分辨的错误,或有考证和现场考查研究的,在保持史料原貌基础上,则加“按”或“注”,以便于研究者采择使用。这一部分地震史料中,对1582年前地震记载,沿用学术界已习用的儒略历换算旧历,以后的则用公元纪年。这部分地震资料来源,除参考了《中国地震资料年表》和《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外,还参考了有关地震部门及地震工作者编写的报告和文章,其文献来源分别排列在相应地震条文之后,其

资料署名均以引用的具体文献为准。

本《辑览》收入的第二部分史料，其各次地震等烈度线图的编辑原则是区内的地震较详，邻界的则略。有的地震因为研究工作不断深入，有多幅等烈度线图，均一一列出，供有关研究者比较使用。

本《辑览》收入的第三部分史料，其各次地震是按东北大陆全区以发震时间为序排列，未做省区划分。

简目中对地震资料的选取和应用，主要的原则是：凡有文字记载、仪器记录或经实地考察，能分析认定是一次破坏性地震事件，且能给出地震基本参数者；凡在文史古籍记载资料中，虽然未记破坏，但可认定是一次波及范围较大的地震，根据现代地震学研究的经验关系类比，能估算出震级等于 $4\frac{3}{4}$ 以上者；毗邻地区发生的地震，在本区造成一定程度破坏者。凡此均辑入本简目。

同时在近代仪器记录的地震中，有为数不多震级接近 $4\frac{3}{4}$ 级的地震，为了满足研究工作需要，也酌情收入本简目。简目给出的发震时间采用两种形式。公元19年至1900年时间段地震，对发震日期记载清楚的，一律给出年、月、日；记载不完整的，缺月或日的，只给出年、月，或给出年；凡属农历计年的年、月、日，一律换算成相应的公元日期。1900年以后仪器记录地震，发震时间均采用北京时间，除给出年、月、日外，尽量标出时、分、秒。简目中的震中位置，一律用经纬度十进位标出，给出度后第一位小数，并列参考地名。对于1900年前的震中参考地名，以史料所记州、府为单位，释考出今地名，如公元19年国内城地震，给出的是今吉林集安；又例如公元419年龙城地震，给出的是今辽宁朝阳。1900年后仪器记录地震，除标出经纬度外，亦列出震中区易于查找的参考地名，一般是标列到县级。简目中的震中精度，对于1972年区内台网形成前的地震，因资料残缺，震中精度多据宏观震害资料确定，按其文史记载和宏观考察详简程度，分为五类。1类 ≤ 10 公里，2类 ≤ 25 公里，3类 ≤ 50 公里，4类 ≤ 100 公里，5类 > 100 公里。1972年后区内台网定位的地震，按各省、区给出的精度标出，未作更动。编入简目的震中烈度，依据《新的中国地震烈度表》评定的，1900年前的地震同时参考了《历史地震烈度简表》（如表1）评定烈度（引自中国地震目录，1983年版）。

简目中均使用 M_s 震级。1900年前的震级，据史料记载评定出震中烈度后，按震级与烈度关系换算出近似震级。换算的经验关系式为： $M = 0.63I_0 + 1.16$ （引自中国历史地震研究文集），同时参照李善邦先生给出的 $M = 0.58I_0 + 1.5$ 经验式，互作校正。1900年后仪器记录的地震震级，统按《中国地震目录》为据。《中国地震目录》之外的地震，按文献给出的地震目录为准，不作震级修正，直接采用列出。简目中有的地震，在文献史志中只记“地震”或“地大震”。依照现代地震现场考察经验，由于地震发生在远离居民区或市、镇等偏僻地段因素，不少中强地震并不都出现建筑物或地表破坏。这类地震史志中虽无破坏性记载，但波及范围较大者，有可能达到或高于 $4\frac{3}{4}$ 级强度。对于这类地震采用有感（约Ⅳ度）范围与震级的经验关系，也厘定给出了震级。采用的Ⅳ度等效圆半径 R 与震级 M 的经验关系如表2（据《中国地震简目》）。

编目中使用的资料和文献，均标于相应地震资料来源一栏，其中的资料代号为：

A. 中国地震简目汇编组，中国地震简目，1988年。

B. 王煜峰等，1937年缸窑5.0级地震，1980年。

C. 戴宝森等，1941年12月15日开原地震有关情况，1990年。

表1 历史地震烈度简表

烈度	极震区破坏情况				5.灾情
	1.建筑物	2.房屋	3.山崩	4.地裂	
Ⅵ	坏城廓(堞)	坏民居	地震山崩	地震地裂	
Ⅶ	坏城垛、城崩、墙垣多圯	民居多坏、坏官民庐舍(约<25%)	黄土崖崩,陡坎有滑坡	河滩等软湿之地有裂缝,间有出水者	有死伤
Ⅷ	墙垣(廓)边墙部分崩坏。墙垣多倒塌,坏沟渠、桥梁,倾牌坊砖塔、石碑等物	庙堂、仓库等损坏或部分倒塌、民房多倾圮约50%,树木折断	土岗山脚崩滑,山石裂缝	平地多裂缝,涌沙水,山坡,道路间有开裂出现新泉、干涸老泉	人畜多死伤
Ⅸ-X	城垣墩台大半崩坏,塔顶震坠,坟塔倾倒,牌坊石柱有震断者,桥梁破坏	官民庐舍倾圮殆尽,庙堂、仓库多倒塌	悬崖普遍裂坠,山头崩塌,山崩塞道或阻河	地多裂缝,涌大量泥沙或涌水成渠,斜坡河岸等地裂缝纵横,绵延成带,地有陷落,扩裂,温泉干涸	死伤有众

表2 有感距离与震级经验关系简表

震级(M)	$4\frac{3}{4}-5$	$5\frac{1}{4}-5\frac{1}{2}$	$5\frac{3}{4}-6$	>6
等效圆半径R(公里)	40—100	100—200	200—300	300

D. 延边州地震办公室, 1947年崇善地震, 1987年。

E. 蒋秀琴等, 辽宁及其邻区1900~1970年地震资料研究, 1988年。

F. 辽宁省地震局, 辽宁省地震目录, 1984年。

G. 吉林省历史地震编辑组, 吉林省地震历史资料汇编, 1979年。

H. 大连市地震办公室, 大连市地震志, 1987年。

其参考文献以使用的具体文献署名为准, 统一列于简目之后。

简目中对1900年前的地震, 作为第一类, 冠以“文史记载强震简目”, 1900年后的地震作为第二类, 称为“仪器记录强震简目”。

编者

目 录

前言	(vii)
编纂说明	(ix)
第一部分 文史地震资料摘录	(1)
第二部分 地震等烈度线图、有感范围图及震害摘录	(145)
1. 1119年2月吉林省前郭地震	(145)
2. 1548年9月渤海地震	(146)
3. 1597年10月渤海地震	(146)
4. 1679年9月河北省三河地震(波及本区)	(147)
5. 1888年6月渤海地震	(148)
6. 1937年6月吉林省吉林地震	(149)
7. 1940年1月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地震	(150)
8. 1940年8月辽宁省熊岳地震	(151)
9. 1941年5月黑龙江省绥化地震	(153)
10. 1942年7月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地震	(154)
11. 1944年12月辽宁省丹东地震	(155)
12. 1954年12月辽宁省沈阳地震	(158)
13. 1960年4月吉林省榆树地震	(159)
14. 1963年6月黑龙江省萝北地震	(160)
15. 1964年5月辽宁省庄河地震	(161)
16. 1966年4月辽宁省义县地震	(162)
17. 1966年10月吉林省怀德地震	(163)
18. 1967年6月内蒙古自治区布特哈旗地震	(164)
19. 1969年7月渤海地震	(165)
20. 1969年12月辽宁省彰武地震	(166)
21. 1971年1月辽宁省长海地震	(167)
22. 1971年11月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左旗地震	(168)
23. 1972年4月辽宁省盖县地震	(169)
24. 1973年4月黑龙江省绥化地震	(170)
25. 1974年12月辽宁省稷窝水库地震	(171)
26. 1975年2月辽宁省海城地震	(172)
27. 1975年4月辽宁省义县地震	(174)
28. 1975年12月吉林省伊通地震	(175)
29. 1976年1月辽宁省西丰地震	(176)
30. 1976年3月吉林省伊通地震	(177)
31. 1976年7月河北省唐山地震(波及本区)	(177)
32. 1976年8月吉林省敦化地震	(180)
33. 1976年10月吉林省双阳地震	(181)
34. 1976年11月吉林省敦化地震	(182)
35. 1976年11月天津市宁河地震(波及本区)	(183)

36. 1977年1月辽宁省法库地震	(184)
37. 1977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科右前旗地震	(185)
38. 1977年6月辽宁省北票地震	(185)
39. 1978年5月辽宁省营口地震	(186)
40. 1978年10月吉林省舒兰地震	(187)
41. 1979年2月内蒙古自治区新巴尔虎右旗地震	(188)
42. 1979年2月吉林省双阳地震	(189)
43. 1979年3月吉林省东辽地震	(190)
44. 1979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地震	(191)
45. 1979年12月吉林省柳河地震	(192)
46. 1980年2月内蒙古自治区博克图地震	(192)
47. 1980年4月吉林省双阳地震	(193)
48. 1981年4月内蒙古自治区博克图地震	(194)
49. 1981年9月内蒙古自治区巴林右旗地震	(195)
50. 1981年10月辽宁省盖县地震	(196)
51. 1982年3月辽宁省清河地震	(197)
52. 1982年10月吉林省乌拉街地震	(198)
53. 1982年10月吉林省德惠地震	(199)
54. 1983年2月吉林省通化地震	(200)
55. 1983年3月辽宁省盖县地震	(200)
56. 1984年5月吉林省通榆地震	(201)
57. 1984年11月内蒙古自治区海拉尔地震	(202)
58. 1985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科右前旗地震	(203)
59. 1985年4月吉林省磐石地震	(204)
60. 1985年5月内蒙古自治区新巴尔虎左旗地震	(204)
61. 1985年9月吉林省长岭地震	(205)
62. 1985年11月辽宁省旅顺地震	(206)
63. 1985年12月内蒙古自治区科右前旗地震	(207)
64. 1986年1月吉林省通榆地震	(208)
65. 1986年2月黑龙江省德都地震	(208)
66. 1986年3月黑龙江省德都地震	(209)
67. 1986年7月内蒙古自治区鄂伦春地震	(210)
68. 1986年7月吉林省通化地震	(211)
69. 1986年8月黑龙江省龙镇地震	(212)
70. 1986年8月吉林省抚松地震	(213)
71. 1986年11月吉林省通化地震	(214)
72. 1986年12月吉林省通化地震	(215)
第三部分 东北大陆强震简目	(217)
1. 文史记载强震简目	(217)
2. 仪器记录强震简目	(218)

第一部分 文史地震资料摘录

2年8月27日—9月25日(汉平帝元始二年八月)

高句丽(都卒本,今辽宁桓仁境内)

〔高句丽琉璃明王二十一年八月〕秋八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三:高句丽本纪。

按:儒略历公元四年有置闰与失闰两说。此条按置闰换算,若失闰则应换算为2年8月(格列历)26日—9月24日。

注:高句丽始都卒本,《三国史记》云:“……至卒本川,观其土壤肥美,山河险固,遂欲都焉,而未建作宫室,但结庐于沸流水上居之。国号高句丽,遂以为高氏。”

卒本,或作“忽本”。《魏书》作“纥升骨城”。

该城俗称五女山城。在辽宁桓仁县东北7公里的五女山上。山高海拔820米,峰岩陡峭,草木丛生,北连骆驼山,南临浑江,东北接近富尔江(古称沸流水)。山城略呈长方形,东、南、北三面依山势起伏,用石块筑城墙。南面下临悬崖,残壁断断续续,长约1000米。西面以陡崖作屏障。现存城墙以东西的较长,最高处约6米,基宽5米,顶宽约1.5米。城内有泉水一泓(号称天池),残存点将台等建筑遗址,曾出土过高句丽及辽、金时代铁兵器和多种陶瓷残片。

中国名胜词典,232页。

19年2月24日—3月24日(新莽天凤六年二月)

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大武神王〕二年春正月,京都震,大赦。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四:高句丽本纪。

按:新莽建丑,以西汉初始元年十二月为始建国元年正月,至淮阳王更始元年十月复寅正。故该条之正月相当新莽天凤六年二月。

注:《三国史记》高句丽琉璃明王二十二年(3年)十月迁都国内城,即今吉林集安,至山上王十三年(209年)又迁都丸都城,即今吉林集安西北。在丸都三十余年后又返至国内城。长寿王十五年(427年)方迁都平壤。

该城地临鸭绿江畔、通沟河口东侧。城呈长方形,周长2713米。墙垣用巨大花岗岩石条筑基,墙面用整齐的长方形石材垒筑,厚约10米,向内收分,层层收分,残高3—4米。西临通沟河,东、南、北三面各掘有宽10米的护城沟。城有六门,南北各一,东西各二,四隅筑有角楼。该城长期为高句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在其附近地区,有近万座高句丽古墓,文物颇为丰富。

中国名胜词典,255页。

108年(东汉安帝永初二年)

东汉(都洛阳,今洛阳市东北)

〔永初〕二年，郡国十二地震。

后汉书，志一六：五行志；并后汉书，安帝纪。

按：袁宏《后汉纪·安帝纪》作：“是岁，郡国十地震。”又《后汉书·安帝纪》曰：永初“二年春正月，冀河南、下邳、东莱、河内贫民。”“冬十月庚寅，冀济阴、山阳、玄菟贫民。”“十二月辛卯，冀东郡、巨鹿、广阳、安定、定襄、沛国贫民。”又万历《合肥县志》曰：“汉安帝永初二年冬，庐江、九江郡地震，大水。”是年有大水、大风、雨雹、地震等灾，不知上述赈济之地是否与地震有关，存以备考。

注：玄菟郡汉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置，昭帝元凤六年正月筑玄菟城，其位置在今辽宁新宾西南（中国历史地图集，二册）。东汉殇帝延平元年（106年）以辽东郡高显（今辽宁铁岭）、侯城（今辽宁沈阳东南）、辽阳（今辽宁辽阳市西北浑河下游）三县属玄菟郡，郡治今沈阳市与抚顺市之间的浑河畔。是年八月安帝即位。

118年3月10日—4月8日（东汉安帝元初五年二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太祖大王〕六十六年春二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五：高句丽本纪。

124年12月24日—125年1月21日（东汉安帝延光三年十一月）

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太祖大王七十二年〕十一月，京都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五：高句丽本纪。

142年10月8日—11月5日（东汉顺帝汉安元年九月）

丸都（今吉林集安西北）

〔高句丽太祖大王〕九十年，秋九月，丸都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五：高句丽本纪。

注：《三国史记》丸都城在国内城西北十五里山城子，今有墓碑可证。

该城在吉林集安县城西北2公里半的山脊上。建于公元3年，是高句丽前都城的守备城，初称尉那岩城，平时储放军械粮草，战时恃险固守。公元209年山上王曾移此为都，历时35年。山城西北高，东南低，周长7公里。城垣用方石材垒筑，东部较完整处高6米。墙顶修有宽通道，外筑女儿墙，城门五。城内有了望台、蓄水池、宏大宫殿遗址。

中国名胜词典，254页。

147年12月11日—148年1月8日（东汉桓帝建和元年十一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次大王二年〕冬十一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五:高句丽本纪。

154年1月2月—1月31日(东汉桓帝永兴元年十二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次大王八年〕冬十二月,雷、地震。晦,客星犯月。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五:高句丽本纪。

217年11月17日—12月15日(东汉献帝建安二十二年十月)

高句丽(都丸都,今吉林集安西北)

〔高句丽山上王二十一年〕冬十月,雷、地震,星孛于东北。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六:高句丽本纪。

注:《三国史记》,高句丽自山上王十三年(209年)迁都丸都,在其地建都三十余年,后又迁回国内城。国内城与丸都相距甚近。

254年8月1日—8月30日(三国魏齐王嘉平六年七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中川王七年〕秋七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262年11月29日—12月27日(三国魏陈留王景元三年十一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中川王十五年〕冬十一月,雷,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272年1月18日—2月15日(晋武帝泰始七年十二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西川王二年〕冬十二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288年10月12日—11月10日(晋武帝太康九年九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西川王十九年〕九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292年9月28日—10月27日（晋惠帝元康二年九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烽上王元年〕秋九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294年3月14日—4月12日（晋惠帝元康四年二月）

上谷郡（治沮阳，今河北怀来东南），上庸郡（治上庸，今湖北竹山西南）、辽东国（治襄平，今辽阳市）

元康四年二月，蜀郡山崩杀人，上谷、上庸、辽东地震。

宋书，卷三四：五行志。

〔元康〕四年二月，上谷、上庸、辽东地震。

晋书，卷二九：五行志。

注：晋代辽东国（郡）属平州，治襄平，领县八：襄平（今辽阳）、汶（今盖平以南）、居就（今辽中）、新昌（今海城）、安平（一作安市，今海城东南）、西安平（今凤城、丹东）、力城、乐就（以上二县无考）。其国境当今辽阳、沈阳、抚顺、本溪、辽中、海城、营口、盖县、凤城、丹东、岫岩等县，以及今沈阳、抚顺以南，丹东以西，辽河以东，南至海之地。

300年1月8日—2月6日（晋惠帝元康九年十二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烽上王八年〕冬十二月，雷，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300年2月7日—3月6日（晋惠帝永康元年正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烽上王〕九年春正月，地震。自二月至秋八月，不雨，年饥，民相食。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七：高句丽本纪。

386年1月17日—2月14日（东晋孝武帝太元十年十二月）

高句丽（都国内城，今吉林集安）

〔高句丽故国壤王二年〕十二月，地震。

（高句丽）金富轼等，三国史记，卷一八：高句丽本纪。

419年(十六国北燕冯跋太平十一年)

北燕(都龙城,今朝阳市)

跋境地震山崩、洪光门鹳雀折。又地震,右寝坏。跋问闵尚曰:“比年屡为地动之变,卿可明言其故”。尚曰:“地阴也,主百姓,震有左右,比震皆向右”。

晋书,卷一二五:载记·冯跋。

按:《十六国春秋辑补·北燕》:“十三年(421年)跋境地震山崩,洪光门鹳雀折,又震右寝坏”。地震时间与《晋书》有异,今从《晋书》。又:龙城亦名和龙城,十六国前燕慕容皝迁都于此时,筑新官名和龙宫,故名之和龙。其后后燕、北燕先后在此定都。

注:北燕冯跋都和龙城,即今辽宁省朝阳市治。其国境有平州、幽州、冀州、并州、青州。平州昌黎郡治龙城县,即北燕首都。平州又领辽东、玄菟、乐浪、带方等郡,皆侨治于辽西。其它诸州郡亦为侨治。大抵其国境北抵老哈河,东至辽河,南尽海,西逾滦河至蓟运河。略当晋初昌黎、辽西二郡及北平郡之一部地。

又据《十六国春秋辑补》卷九十九载,“太平十二年龙城东沟(今朝阳东12公里左右)竭固积年,夏四月,沟中坟起有声,俄而泉涌出”。“太平十四年,宿浑地燃,一旬乃灭,触地生蛆,月余乃止”。“太平十五年和龙城地偏生白毛,长一尺二寸,月余乃灭”。

据考《十六国春秋》成书在前,而《晋书》成书在后。如以前者言地震应发生在421年,而上述宏观现象均发生于地震发生的前一年,当年和次年。

486年5月10日(北魏孝文帝太和十年三月壬子)

魏京师(治平城,今大同市东北)、营州(治龙城,今朝阳市)

〔太和十年〕三月壬子,京师及营州地震。

魏书,卷一一二:灵征志。

注:后魏营州治龙城领郡六:昌黎郡治龙城、建德郡治石城(今建平境)、辽东郡治襄平(此时侨治辽河西岸,地点不详)、乐良郡治连城(今义县境)、营丘郡治富平(今锦县境)、冀阳郡治平刚(今喀喇沁左旗)。其州境当今辽宁省朝阳、建平、北票、凌源、建昌、喀喇沁左旗、义县、阜新、绥中、兴城、锦西、锦州市、锦县、北镇、盘山、彰武、新民、台安等县地。

496年4月30日(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年四月乙未)

营州(治龙城,今朝阳市)

〔太和二十年〕四月乙未(初二),营州地震。

魏书,卷一一二:灵征志。

498年4月8日(北魏孝文帝太和二十二年三月癸未)

营州(治龙城,今朝阳市)

〔太和〕二十二年三月癸未(初二),营州地震。

魏书,卷一一二:灵征志。

937年5月14日(辽太宗天显十二年四月甲申)

辽(都皇都,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

[辽太宗天显十二年]夏四月甲申(初二),地震。

辽史,卷三:太宗纪。

注:辽神册三年(918年)城皇都,故址在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

937年7月1日(辽太宗天显十二年五月壬申)

辽皇都(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

[辽天显十二年五月]壬申(二十一日),震开皇殿。

辽史,卷三:太宗纪。

按:此条仅言“震”,是否地震,备考。

注:据《辽史·地理志》,开皇殿在辽皇都城内。而据《辽史》“太祖八年十月甲子,建开皇子明王楼基”。

949年5月4日(后汉隐帝乾祐二年四月丁丑)

幽州(治蓟县,今北京市旧城西南)、定州(治安喜,今河北定县)、沧州(治清池,今沧州市东南)、营州(治广宁,今河北昌黎)、深州(治陆泽,今河北深县西)、贝州(治清河、清阳,今河北清河西北)、冀州(治信都,今河北冀县)

汉乾祐二年四月丁丑(初四)、幽、定、沧、营、深、贝等州地震,幽、定尤甚。

旧五代史,卷一四一:五行志。

[汉乾祐二年四月]是月、幽、定、沧、贝、深、冀等州地震。

旧五代史,卷一〇二:隐帝纪。

952年12月6日(辽穆宗应历二年十一月己巳)

辽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波罗城)

[穆宗应历二年]十一月癸丑朔,视朝。己巳(十七日),地震。

辽史,卷六:穆宗纪。

注:会同元年(938年)改皇都为上京临潢府。这次地震辽史未记发生在何地,以辽国上京道首都临潢府所在,故冠辽上京。

1119年2月12日—3月12日(金太祖天辅三年春正月)

始兴(今吉林前郭境内)、利涉(今吉林农安)

[天辅三年春正月]肇州之始兴、隆州之利涉地震陷,死数千人。

(宋)宇文懋昭,大金国志,卷一。

注:始兴、利涉为肇州、隆州之治所。《中国地震历史资料汇编》卷一—一三七,把金